

# 解除委托代理合同协议书(通用7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解除委托代理合同协议书篇一

甲方：

身份证号/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地址：

电话

乙方：

地址：

电话：

甲方因 一案，于 年 月 日与乙方签订委托代理合同(【 】盈长沙 字第 号)，委托乙方为 阶段的代理人/辩护人，乙方指派 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现因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双方解除于 年 月 日签订的编号为【 】盈长沙 字第 号委托代理合同。

## 第二条 律师费的约定

第三条 本协议生效后，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终止，甲乙双方不存在任何未了结事项。甲乙双方均不得以任何方式追究对方的法律责任。

第四条 甲、乙双方无其他任何争议。

第五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两份，于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生效。

甲方： 乙方：

时间：

## 解除委托代理合同协议书篇二

贵院受理诉纠纷一案，本案原被告已委托北京市律师事务所律师作为原被告的代理人参与诉讼活动。鉴于，本案原被告已解除代理人的代理权限，特向贵院发出此通知函，原被告撤回原授权委托，自本通知书向贵院递交后，委托代理人律师不在作为本案的代理律师，其此后所签署的任何诉讼法律文书对于原被告不再具有法律约束效力。

本案原被告：

年月日

## 解除委托代理合同协议书篇三

5、委托方与受托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时，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管部门调解。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选择以下方式解决争议：

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解除委托代理合同协议书篇四

1、受托方向委托方收取中标价的 %或人民币(大写)

代理咨询服务费;上述费用中:

含甲方缴纳的发布媒体信息服务费;

含甲方及中标人缴纳的市招标投标服务所综合服务费;

不含甲方缴纳的发布媒体信息服务费

不含甲方及中标人缴纳的市招标投标服务所综合服务费。

2、此代理咨询服务费于:

本协议签订后，委托人先预付 %余款在领取合同备案通知书  
后一次性付清;

领取合同备案通知书后一次性付清;

委托人与中标人签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后一周内付清:

## 解除委托代理合同协议书篇五

电话: \_\_\_\_\_

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甲方委托乙方在\_\_\_\_\_省\_\_\_\_\_ (区、县、市)为甲方招收\_\_\_\_\_学员，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1) 由甲方向乙方提供合法办学证明，提供招生代理授权书。
- (2) 积极配合乙方招生工作，提供相关宣传资料样本。
- (3) 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乙方输送的学员。
- (4) 提供相关形象广告标识和策划方案及协助指导。
- (5) 甲方将根据乙方交寄的报名表录用乙方输送的学员。

## 解除委托代理合同协议书篇六

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住所(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乙方： 广东\_\_ 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_\_， 职务：主任

地址： \_\_ 市\_\_ 区\_\_ 路\_\_ 号\_\_ 楼\_\_ 室

由) 案件纠纷一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民事诉讼法》/《仲裁法》和《律师法》等有关法律的规定，聘请乙方的律师作为委托代理人，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条款，共同遵守。

## 第一条：委托代理事项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委派律师在下列案件中担任甲方的委托代理人：

案件对方当事人：

案由及诉讼标的：

审理机关：

审 级：

第二条：委托代理权限为以下第 项，

1、一般代理（ ）

2、全权代理包括：

变更或者放弃诉讼请求；

承认诉讼请求；

提起反诉；

进行调解或者和解；

提起上诉；

申请执行；

收取或者收转执行标的；

签署、送达、接受法律文书。

###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 1、乙方委派 律师作为上述案件甲方的委托代理人，甲方同意 律师指派其他律师配合完成辅助工作。乙方律师联系方式为：
- 2、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所列委托代理事项；
- 7、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并保存完整的工作纪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 8、乙方更换代理律师应取得甲方认可，但乙方律师因为开庭冲突、疾病等原因，乙方可以另行指派其他律师完成甲方委托事项，乙方应配合办理授权委托书等手续，否则视为无故解除本合同。

### 第四条 甲方的义务

- 3、甲方应当按期、足额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和工作费用；
- 4、甲方指定 为乙方律师的联系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提供文件和资料等，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通知委托代理人；甲方指定人员的联系方式为：
- 5、甲方有责任对委托代理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律师错误运用法律等失职行为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 第五条 律师代理费

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 元人民币。

支付方式和期限为：

乙方户名：

开户行：

帐号：

本合同终止或者提前解约的，双方应结清有关费用。

## 第六条 工作费用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代理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当由甲方承担：

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中山市区外发生的差旅费、住宿费、翻译费、复印费、资料费、长途通讯费等；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 )甲方按照乙方律师预支、事后实报实销方式报销上述费用；

( )甲方一次性支付 元人民币由乙方包干使用上述第2项工作费用。除非甲方同意，否则无论乙方实际办案支出是否超过该费用，甲方均无另行给付的义务。

乙方律师应当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工作费用。

## 第七条：合同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未经甲方同意，无正当理由擅自更换代理律师的；

- 2、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
- 3、违反第三条5-7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

二、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 2、甲方有捏造事实、伪造证据或者隐瞒重要情节等情形的；
- 3、甲方逾期30日仍不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或者工作费用的。

####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第一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或者违反第三条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律师代理费。

2、乙方律师因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或者违反第三条第5-7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乙方应当通过其所投保的执业保险机构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范围以保险机构赔偿为限。不属保险机构理赔范围或超出保险机构理赔数额之外的部分，乙方以本合同约定的律师费为限承担赔偿责任。

3、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律师代理费或者工作费用，或者无故解除、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律师代理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

4、甲方不得以如下非正当理由要求乙方退费：

(1) 甲方单方面又委托其他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代理的；

(2) 乙方完成委托代理事项后，甲方以乙方收费过高为由要求



退费的；

(3) 甲方作为被告时，乙方律师已经为出庭作好准备，而原告方撤诉的；

(4) 其他非因乙方或者乙方律师的原因，甲方无故终止合同的。

##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律师法》、《民事诉讼法》 / 《仲裁法》等法律。

2、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两份，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 / 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乙方完成甲方所委托的代理事项为止。

## 第十条 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生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扉页及合同内所列明的地址、传真、手机、电子邮件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等联系方式的，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的次日视为送达，以手机短信方式通知，发送时视为送达。通过电子邮件送达的，发送时视为送达。

## 第十一条 风险提示

甲方应如实陈述案件事实，提供相关证据并保证资料的真实

合法性，否则可能会因资料不实承担不利后果；此外，拟委托案件的处理结果会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受托律师依法履行职责，竭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不会对甲方做出任何的承诺，随着案件进展，受托律师还会谨慎、诚实、客观地告知甲方委托事项可能出现的各种法律风险。

甲方： 乙方： \_\_\_\_ 律师事务所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委

托代理合同范本4

甲方)因\_\_一案，现委托\_\_律师事务所(乙方)律师出庭代理/代理，经双方充分协商，订立合同如下：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_\_为甲方第\_审代理人。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权限是：

二、律师必须根据事实和法律参加诉讼活动，认真负责地履行律师的职责，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三、根据国家《关于业务收费标准》的规定，甲方向乙方支付代理费\_\_元，标的费\_\_元。

四、乙方为本案调查、出庭所需差旅费，按国家规定标准全部由甲方负担。甲方向乙方支付差旅费\_\_元。

五、甲方必须真实地向律师叙述案情，提供证据。在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担造事实，弄虚作假，乙方有权终止代理，依本合同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六、如乙方无故终止合同，代理费和标的费应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合同，代理费和标的费不予退还。

七、如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需另行协议。

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或其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生效。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本案终结止(判决、调解、案外和解、撤诉及调查结案)。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乙方：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 **解除委托代理合同协议书篇七**

2、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委派熟悉业务，知晓法律、法规的联系代表配合代理方工作；

3、在双方约定的期限内，对代理方提出的书面要求在 日内做出书面的回答；

4、承担由于自己过失造成代理方的经济损失；

5、对影响公平竞争的招投标相关问题的保密；

7、委托代理资质项目中如内容、时间等有重大调整，应书面提前一周通知乙方，以便调整相应的工作安排。